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星期三)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3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25日（星期五）

6、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夏工业四路 3 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1 人） |
| 1.01 | 选举李可武先生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李论先生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补充审议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的议案》 | √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上述审议事项披露如下：

以上议案 1、议案 2 均已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 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议案 3 已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说明

议案 1 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差额选举，选举 1 名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1 人），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的选举结果按得票数最高者确定。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股东大会对多项提案设置“总议案”（总议案中不包含累积投票提案，累积投票提案需另外填报选票数），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制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 1 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差额选举，选举 1 名非独立董事。

四、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6：30 。

(三)登记地点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夏工业四路 3 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3996285，传真：0769-83756736

联系人：梁金成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 1、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8，投票简称：“勤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就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1人，同意股数 | | | |
| 1.01 | 选举李可武先生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2 | 选举李论先生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2.00 |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补充审议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名：

委托单位名称(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会回执

致：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2022年3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00举行的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股东签名(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